

证照编号 620721202400002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

发证机关

日期



肃南裕固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

行政审批专用章



工程代码: 2309-620721-04-01-176077
甘肃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

建设单位(个人)	甘肃祁隆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肃南县裕都豪庭建设项目
建设位置	肃南县红湾寺镇交通局北侧(原食品公司)
建设规模	总建筑面积36438.53m ² (包括酒店1幢,住宅楼5幢,门房等附属设施)
附图及附件名称 设计方案核定通知书:肃自然资方核[2024]01号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,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,均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,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,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,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